

专利产业化促中小企业成长

新政

◎本报记者 操秀英

中小企业联系千家万户,是推动创新、促进就业、改善民生的重要力量。国家知识产权局与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近日联合印发了《专利产业化促进中小企业成长计划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以专利产业化为主线,采取“普惠服务+重点培育”相结合的方式,助力科技型中小企业增强创新能力、赢得竞争优势,提升经济效益。

为何在此时发布《实施方案》?《实施方案》有哪些亮点?记者就此采访了相关专家。

部分中小企业专利产业化能力较弱

统计显示,我国中小微企业数量超5200万家。其中,科技型中小企业50万家,高新技术企业46.5万家,创新型中小企业21.5万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10.3万家。它们是创造新技术新业态的重要源泉。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副局长、战略规划司司长葛树近日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会上介绍,目前我国国内有效发明专利中,企业有效发明专利所占比重已超七成,数量超过300万件。为了更好地掌握专利产业化状况,国家知识产权局连续16年开展中国专利调查工作。最新的《2023年中国专利调查报告》显示,我国企业有效发明专利产业化率稳步提升,专利转化运用效益持续提高。

国家知识产权局有关负责人表示,随着市场竞争日益激烈,越来越多的科技型创新型中小企业意识到知识产权的重要作用,更加注重以科技创新塑造发展新优势。但是也有相当一部分企业存在资源要素缺乏、专利产业化能力较弱等问题。这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企业持续创新、发展壮大。

2023年10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5年)》,将“以专利产业化促进中小企业成长”列为重点任务,对促进中小企业的专利转化运用提出了明确要求。

国家知识产权局上述负责人表示,为落实《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5年)》部署,切实破解高校和科研院所专利转化难、广大中小企业技术获取难问题,培育更多依靠专利技术成长起来的科技型创新型中小企业,国家知识产权局等部门在充分调研、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研究制定了《实施方案》。

助更多中小企业享受便捷普惠服务

《实施方案》面向具备创新能力的科技型创新型中小



图为江苏瀚皋机械有限公司的一名工人正在赶制产品。该公司是一家科技型中小企业。

企业,采取“普惠服务+重点培育”相结合方式,以专利产业化促进中小企业成长。

中国科学院科技战略咨询研究院研究员肖丹分析,一方面,相较于大型企业或者行业头部企业,多数中小企业都在一定程度上面临着技术创新能力偏弱、通过市场获取外部新技术的信息渠道受限、市场议价能力不强等现实挑战。中小企业利用先进专利技术转型升级、开拓新赛道仍存困难。

另一方面,由于市场需求不明确,高校院所大量专利成果又往往被束之高阁。“这一状况不但影响了我国相关产业高质量发展,阻碍了以专利制度为基础的高质量技术供给机制,也进一步弱化了知识产权制度促进新技术转化运用的基础功能。”肖丹说。

正因如此,中小企业迫切需要更便捷、更普惠的知识产权服务。

具体来说,《实施方案》提出,以科技型中小企业普遍性、基础性知识产权服务需求为导向,汇聚服务资源,增强服务能力,加强服务协同,提升面向中小企业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便利化、可及性。聚焦提高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产品知晓率,扩大公共服务惠及面,引导企业用好信息公共服务产品。

北京瀛和律师事务所知识产权中心主任赵礼杰认为,《实施方案》就知识产权普惠服务作出部署,围绕专利产业化,要求强化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普惠供给,不断提升服务的均等化、可及性水平,为中小企业专利产业化提供政策咨询、信息服务、业务指导、能力培训等综合服务。这有利于中小企业通过公开便捷的路径找到公共服务,有公平均等的机会享受公共服务政策红利,进而通过专利产业化促进中小企业成长。

专利产业化与企业创新发展融合共促

《实施方案》提出,筛选一批高成长性的中小企业,开展重点培育,打造以专利产业化为成长路径的样板企业培育库。《实施方案》还建立了入库企业动态调整机制。肖丹认为,这些举措旨在打通专利产业化与企业创新发展融合共促的路径,不仅有利于入库企业的专利产业化成长,也有利于为其他中小企业的专利产业化成长提供示范。

对于入库企业,《实施方案》提出了系列支持举措。以加大投融资精准服务力度为例,《实施方案》提出开展“一月一链”投融资路演活动,鼓励支持以“科技成果+认股权”方式入股企业等系列举措。肖丹分析,认股权或者认购期权是国际上常见的科技型新创企业支持机制,而我国在认股权或认购期权的性质界定及其法律保障机制上仍处于探索阶段。他认为,针对这一类新兴方式,相关部门可以提供更为详细、系统的实施指引,明确实施方式和法律依据,提示可能风险。

“更好落实支持举措,关键要在促进融合、打通堵点上下功夫,真正让企业的创新发展受益于专利产业化,同时又促进专利产业化,实现以企业发展为目标的专利产业化、高、专利布局巧、专利运用活、专利管理强。”肖丹说。

赵礼杰也表示,在政策实施过程中,需要不断完善政策细节。“要加强政策监管和评估,及时发现并进行改进,确保政策的有效性和可持续性。”

深圳14条举措推动超高清视频显示产业发展

科技日报讯(记者罗云鹏)记者4月6日从深圳市工信局获悉,《深圳市关于推动超高清视频显示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以下简称《措施》)日前印发实施。《措施》从推动产业能级跃升、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完善产业生态布局3个方面,提出14条具体举措,旨在推进深圳超高清视频显示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

超高清视频显示涵盖采集、制作、传输、呈现、应用等产业链各环节。

在推动产业能级跃升方面,《措施》提出,支持超高清视频显示产业核心元器件、面板制造、显示器件制造、整机制造等产业化项目在深落地;围绕8K摄录设备等产业核心领域和重要环节,支持开展关键技术攻关,给予最高3000万元资助。

同时,鼓励超高清视频显示终端、面板企业开放供应链、打通上下游,与核心材料、零部件、装备等企业加强合作、联合攻关,对超高清视频显示终端、面板企业新增相关供应链企业且采购量达到一定规模

的,按核定合同金额的一定比例对超高清视频显示终端、面板企业给予奖励,每家企业每年最高奖励1000万元。

在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方面,《措施》提出,支持开展新一代显示技术和8K+AI内容生成等前沿技术探索,对开展关键技术研究符合条件的企业,给予最高300万元的资助;鼓励新型产品供给,支持优质内容生产,强化自主标准引领,对应用统一多媒体互联接口等对行业具有重大创新引领作用超高清视听标准的终端产品,给予不

超过年度销售额一定比例的且最高200万元的资助。

在完善产业生态布局方面,《措施》提出,将推广行业典型应用,支持围绕工业制造、文教娱乐等重点垂直行业,打造超高清视频行业融合应用案例;打造一批配套完善、特色鲜明的超高清视频显示产业园区,强化产业人才聚集,支持企业、高校、科研单位引入国内外超高清视频显示领域顶尖人才和团队,按现有人才政策对符合条件的人才和团队给予支持等。



图为参观者在南方美谷银发经济产业园内体验相关产品。

山西晋创谷：入驻优惠政策细则发布

科技日报讯(记者赵向南)4月7日记者获悉,《晋创谷科技企业(团队)入驻遴选及免申即享政策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细则》)近日发布。山西省科技厅成果转化处处长杨先锋日前在解读《细则》时说,科技型初创企业和新迁入的科技型初创企业入驻山西晋创谷,能“免申即享”30万元至100万元创新启动资金。

晋创谷是山西全省域创新驱动平台。支持晋创谷发展,山西推出“1+5”政策“大礼包”。为进一步细化完善政策,晋创谷创新驱动平台建设省级工作专班办公室印发《细则》,明确了科技型初创企业(团队)入驻遴选、入驻企业创新启动资金支持、入驻企业地方经济贡献奖励三方面的政策。

《细则》鼓励省内外高校院所晋创谷园区设立联络点,入驻高校院所成果转化服务中心集中办公。杨先锋说,入驻团队设立企业或者科创型企业正式入驻后,即可享受晋创谷相关优惠政策。由园区运营公司根据双方签署的年度约性指标开展考评,达到预期的亮“绿牌”;未达到预期但仍有发展空间的亮“黄牌”,并限期整改;无法完成关键指标的亮“红牌”退出,不再享受相关优惠政策。

《细则》明确了晋创谷入驻企业创新启动资金支持方式。杨先锋介绍,晋创谷入驻企业创新启动资金的支持对象为科技型初创企业和新迁入的科技型初创企业,要求经遴选入驻晋创谷并依法完成设立、实缴注册资本(现金)到位。支持标准为一次性给予30万元至100万元的创新启动资金,用于项目成果转化注册公司的注册资本。创新启动资金支持采用“免申即享”模式,由园区运营公司代办,每年在5月或10月一次性集中兑付。企业创新启动资金支持资金同企业经营性收入,政府不占股份,仅限于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不得抽逃、挪用、个人借用等,纳入科研诚信管理。

《细则》还明晰了晋创谷入驻企业地方经济贡献奖励的标准:以企业上年度对区内地方经济的贡献度为标准给予相应奖励,奖励期限为企业入驻后5年内。地方经济贡献奖励采用“免申即享”模式,自企业入驻并正常经营的次年5月底前兑现。新迁入科技型初创企业的地方经济贡献度,自迁入后正常经营当月开始计算。

本版图片由视觉中国提供

《成都市技术经纪(经理)人队伍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出台

搭建成果供给和产业需求之间的桥梁

◎邓艾玲 实习记者 刘侠

近日,四川省成都市政府新闻办举办解读《成都市技术经纪(经理)人队伍建设三年行动计划》(以下简称《行动计划》)新闻发布会。《行动计划》聚焦技术经纪(经理)人的引进、培养、使用,按照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的原则,逐步建立机构培育、活动支撑、政策支持的人才队伍建设体系。

大力引育技术转移人才

技术经纪(经理)人是以促进科技成果转化职业化的从业者,是推动科技成果转化的关键环节。

“我市连续两年把科技成果转化作为科技创新工作的‘一号工程’,大力引育技术转移人才。其中,技术经纪(经

理)人尤为重要。”成都市科技局副局长陈钢表示,《行动计划》的制定旨在进一步发挥技术经纪(经理)人在成果供给端和产业需求端“连两端”的关键性作用,推动成都市技术经纪(经理)人队伍专业化、市场化发展,加速科技成果在蓉就地就近转移转化。

成都对技术经纪(经理)人的培养,很早就开始进行。

2019年,成都率先在全国出台《成都市技术经纪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定办法》,实行以业绩、贡献为核心指标的评价方式,初步建立了技术转移人才评价机制,拓展了技术经纪(经理)人职业发展空间,培育了一批既懂科技又懂市场的复合型人才。

此外,成都还修订出台技术交易和科技创新券政策,鼓励技术转移机构引进和培育专业技术转移人才,支持开展专业技术经纪(经理)人培训。

加速科技成果转化

记者了解到,《行动计划》拟用3年时间引育技术转移机构100家,开展技术经纪(经理)人实训100场次,培养和引进技术转移人才5000人以上,中高级职称技术经纪(经理)人300名。

同时,围绕技术经纪(经理)人队伍建设的全周期“培育、使用、集聚、激励”体系,成都将组织实施技术经纪(经理)人提升、技术转移机构提质、技术转移活动升级、技术转移专项支持四大行动。此举旨在形成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高级、中级、初级技术经纪(经理)人梯度培育矩阵,拓宽技术经纪(经理)人就业渠道,丰富技术经纪(经理)人职业场景,加强技术经纪(经理)人基础保障。

“接下来,成都将开展技术转移机构备案,实施成都市成果转化专员制度。同

时,围绕成都市建圈强链重点产业,采用‘理论+实务+实战演练’的培训模式,开展系统性、专业化技术经纪(经理)人培训。”陈钢表示,成都还将鼓励在蓉高校等联合建设技术转移学院,开设技术转移相关课程,逐步推动技术转移方向学历、学位教育;壮大技术转移联盟,整合政府、高校院所等各方优势,加速创新资源集聚、融合、转化;做强技术经理人协会,汇聚技术转移人才资源,发挥科技社团优势和强链聚链功能。

陈钢介绍,《行动计划》还将强化政策激励,将技术经纪(经理)人纳入成都市紧缺人才目录、市级人才计划,并深入推进技术经纪(经理)人职称评审改革,打通高级职称晋升通道。

根据《行动计划》,到2025年,成都市技术经纪(经理)人培育体系基本形成,市场化技术转移机构数量倍增,技术经纪(经理)人执业场景更加多元。